

臺中市大里區永隆里第4屆里長選舉選舉公報

臺中市選舉委員會 編印

臺中市大里區永隆里第4屆里長選舉，經定於中華民國一百一十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（星期六）上午八時起至下午四時止舉行投票。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四十七條規定，將候選人所填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，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據候選人所填列資料刊登，如有不實，由候選人自行負責。

壹：候選人

Table with 7 columns: 號次, 相片, 姓名, 出生年月日, 性別, 出生地, 推薦之政黨, 學歷, 經歷, 政見. Contains candidates 黃秀玲, 林士元, and 劉詠麟.

臺中市大里區永隆里第4屆里長選舉投(開)票所一覽表

Table with 4 columns: 投(開)票所編號, 投(開)票所名稱, 投(開)票所地址, 選舉人範圍. Lists polling stations 1694 through 1699.

貳、選舉投票有關規定：

- 一、投票時間：民國111年11月26日(星期六)上午8時起至下午4時止。
二、選舉人資格：中華民國國民年滿二十歲，即民國91年11月26日以前(包括當日)出生...
三、選舉人範圍：(一)投票地點：(見投開票所一覽表)...

- 第一百零二條 犯第一項或第二項之罪，在偵查中自白者，減輕其刑；因而查獲候選人為正犯或共犯者，減輕或免除其刑。
第一百零三條 違反第六十五條第三項規定者，處新臺幣三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罰鍰。
第一百零四條 違反第六十五條第四項規定者，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，併科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下罰鍰。